

高等院校社会科学学报论丛



# 金瓶梅研究



复旦大学出版社

•高等院校社会科学学报论丛•

# 《金瓶梅》研究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部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 金瓶梅研究

---

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如皋印刷厂印刷

字数 299千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375

1984年12月第一版 1986年3月第2次印刷

印数：33,001—38,000

---

书号：10253·015 定价：2.50元

00619

## 出版说明

一、在我国社会科学战线上，高等院校是一个重要的方面军。她所拥有的学术力量和研究成果，在全国都占有相当的比重。近几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总数已达170多种的高等院校社会科学学报上所发表的学术论文，涉及的学科和专题越来越广泛，学术水平也正在不断提高。把分散在各校学报上的这些研究成果分学科、分专题集中起来，有计划、有步骤地选编成各种专题论文集，对于促进学术交流，提高高校社会科学教学和研究水平，对于进一步繁荣我国社会科学研究，都将是有益的。

二、鉴于上述考虑，经教育部同意，我们在学校领导和复旦大学出版社的鼓励、支持与帮助下，经过初步调查研究，拟定了若干专题，尝试编辑《高等院校社会科学学报论丛》，从1983年起，每年选编几辑，每辑二十余万字，由复旦大学出版社不定期出版。

三、《高等院校社会科学学报论丛》各辑，都是在基本搜齐有关论文的基础上选编的。选择论文主要依据学术价值。对于阐发新见解的论文以及开拓性研究论文，即使还不够成熟，只要言之成理、持之有故，也本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和鼓励学术探讨的原则，尽可能予以收入。所选论文除明显的错字等技术性问题外，一般不作改动。凡原作者认为必须作重要修改的，亦在删改处加以说明。

四、本辑收入论文31篇，发表时间起自1979年，止于1984年7月。为了便于研究者了解《金瓶梅》研究情况，我们将《金瓶

梅》研究文章篇目(1930—1984年)以及《金瓶梅》研究综述附录于后。

五、限于水平和经验，我们在编辑工作中肯定会有疏漏不当之处，敬希专家和读者随时指出，以便今后补救、改正。

六、我们在搜集有关论文及选编过程中，曾得到兄弟院校社会科学学报编辑部、复旦大学图书馆以及中文系、历史系资料室和一些作者的支持，在此一并致谢，同时热忱欢迎兄弟院校的同行们继续向我们推荐有学术价值的论文。

###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部

一九八四年七月

## 目 录

- 论《金瓶梅词话》 ..... 章培恒 (1)  
《金瓶梅》对小说美学的贡献 ..... 宁宗一 (17)  
论《金瓶梅》的思想意义 ..... 孙 逊 (31)  
《金瓶梅》评价新议 ..... 支 冲 (47)  
鲁迅论《金瓶梅》 ..... 王永生 (58)  
《新刻绣像批评金瓶梅》评点初探 ..... 黄 霖 (67)  
《金瓶梅》的文学评价以及对《红楼梦》的影响 ..... 朱 星 (79)  
试论《红楼梦》与《金瓶梅》 ..... 张 俊 (89)  
“深得《金瓶》壸奥” ..... 曜 钟 (112)  
—— 谈曹雪芹对《金瓶梅》的艺术借鉴  
《红楼梦》与《金瓶梅》 ..... 朱 捷 (118)  
《金瓶梅》引言 ..... 阿瑟·戴维·韦利 (125)  
评朱星同志《金瓶梅》三考 ..... 赵景深 (134)  
《金瓶梅》原本无秽语说质疑 ..... 黄 霖 (145)  
—— 与朱星先生商榷  
《金瓶梅》的写定者是李开先 ..... 徐朔方 (150)  
《金瓶梅》成书补证 ..... 徐朔方 (164)  
新发现的《金瓶梅》研究资料初探 ..... 张远芬 (173)  
—— 兼与朱星先生商榷  
《金瓶梅》作者新证 ..... 张远芬 (181)  
《金瓶梅》中“金华酒”非“兰陵酒”考辨 ..... 李时人 (201)  
《金瓶梅》最早付刻人浅探 ..... 李锦山 (209)  
—— 兼与张远芬同志商榷  
贾三近作《金瓶梅》说不能成立 ..... 李时人 (221)  
—— 兼谈我们应该注意考证的态度和方法问题

《金瓶梅》作者屠隆考	黄 霖 (243)
《金瓶梅》作者屠隆考续	黄 霖 (261)
《金瓶梅》小考	陈 詔 (274)
《金瓶梅》小考	陈 詔 (285)
灯市·圆社·卜筮·相面	蔡国梁 (291)
——《金瓶梅》反映的明代风习	
磨镜·画裱·银作·雕漆·织造	蔡国梁 (303)
——《金瓶梅》反映的明代技艺	
《金瓶梅》反映的明后期的城市经济生活	蔡国梁 (316)
宝卷在《金瓶梅》中	蔡国梁 (331)
《金瓶梅》的词汇、语汇札记	朱 星 (338)
《金瓶梅》中的歇后语	王 强 (353)
《金瓶梅》在国外	王丽娜 (356)
附:	
《金瓶梅》研究综述	章 舟 (372)
《金瓶梅》研究文章篇目 (1930—1984年)	(382)

## 论《金瓶梅词话》

章 培 恒

《金瓶梅词话》在我国小说史上是一部里程碑性质的作品，因为它显示出现实主义在我国小说创作中的进一步发展，标志着我国小说史的一个新阶段的开始。

### (一)

作为现实主义在我国小说领域中的进一步发展，首先，《金瓶梅词话》对社会现实作了清醒的、富于时代特征的描绘。

关于《金瓶梅词话》的作者和成书年代，有种种不同的说法。黄霖同志的《〈金瓶梅〉作者屠隆考》（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83年第3期）考证出书中的《祭头巾文》为明代后期屠隆作。又，明代顾起元《客座赘语》记载：饮宴时唱南曲为万历以后之事，其前皆用北曲。而《金瓶梅词话》所写的大筵席，如西门庆宴请蔡状元（三十六），西门庆宴请宋巡按（四十九回），分别用“苏州戏子”、“海盐子弟”演戏，显为万历时的习俗。所以，此书当写成于万历时期。作品所叙，虽假托为宋代的故事，但其反映的，实为明代后期的社会现实。

读者从《金瓶梅词话》中可以看到：当时政治的黑暗和腐朽已经达到了极点。作品的男主人公西门庆的经历，就是在这种特定环境里的典型事件。

西门庆是个开生药铺的浮浪子弟，凭借钱财，勾结官府，用毒药害死武大，娶了他的妻子潘金莲为妾。官府明知西门庆的罪行，不但不予惩办，反而将那个想为武大报仇的武松刺配远恶军州。后来，他的靠山杨提督倒台了，他本应拿问，却因送了太师蔡京的儿子蔡攸五百石白米、右相李邦彦“五百两金银”就安然无事，继续作恶：先是为娶李瓶儿，陷害了医生蒋竹山；又为霸占宋蕙莲，陷害来旺，迫使蕙莲自缢而死；蕙莲的父亲宋仁想为女儿报仇，又被西门庆勾结官府害死。接着，因送了蔡京一分重礼，这个素无一官半职的白身人突然被任为“金吾卫左千户，居五品大夫之职”，成为“本处提刑所理刑”（三十回）。于是，他一面加紧与蔡京的管家翟谦勾结，认为亲家；一面利用其提刑官的职务，作威作福，贪赃枉法，仅卖放杀人凶犯苗青一事，就得赃银五百两。他的这种行为虽遭到巡按御史曾孝序的弹劾，但由于翟谦、蔡京的包庇，结果是曾孝序倒霉，最后被“窜于岭表”（四十九回），西门庆却丝毫无损。不久，他又送重礼与蔡京，成了蔡京的干儿子，在地方上更其炙手可热。在这过程中，他通过送礼行贿等手段，跟蔡状元、安主事、宋巡按等来往甚密，倚仗他们的势力，兼为盐商，还偷漏税金，大肆贩运，开起了绸缎铺等，生意越做越兴旺。蔡京又为他冒功，升了正千户。由于他跟蔡京的关系和雄厚的财力，地方大僚诸如知府、都监等都要仰承他的鼻息，依靠他的门路来升官。正在他十分兴头的时候，因纵欲过度，得病身死，结束了罪恶的一生。

西门庆如此作恶多端，何以却能一帆风顺，步步高升？原因在于：当时的统治集团从上到下都烂透了。国家本来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封建社会的法律以及其他各项制度都是为了维护地主阶级的统治，其政权机关的各级人员也都应该为此而努力。然而，到了封建社会末期，随着地主阶级的腐

朽没落，统治集团的成员已经把满足个人的私欲放在首位，他们可以为此而践踏原来用来保护本阶级利益的法律和别的制度，打击本阶级中坚持这些东西的成员，即使因此而危害本阶级的统治也在所不计。所以，不但对人民的榨取和迫害更加残酷，连统治阶级内部也已无是非曲直可言。从《金瓶梅词话》的具体描写来看，西门庆所处的正是这样一个时代。皇帝只求满足私欲，根本不顾天下安危。他建造艮狱，运花石纲，弄得“官吏倒悬，民不聊生”，“公私困极，莫此为甚”（六十五回），但他却因自己的这一欲望得到满足而“朕心加悦”，对于顺应其私欲的官僚大加封赠（七十回）。太师蔡京是个见钱眼开、什么都干得出来的人，第三十回写西门庆派来保、吴主管给蔡京送礼，就很深刻地表现出这一点：

翟谦先把寿礼揭帖，呈递与太师观看。来保与吴主管各捧献礼物，但见：黄烘烘金壺玉盞，白晃晃减鞶仙人，良工制造费工夫，巧匠钻凿人罕见。锦绣蟒衣，五彩夺目；商京紵缎，金碧交辉。汤羊美酒，尽贴封皮；异果时新，高堆盘槛。如何不喜？……太师因问来保道：“礼物我固收了，屡次承你主人费心，无物可伸，如何是好？你主人身上可有甚官役？”来保道：“小的的主人一介乡民，有何官役？”太师道：“既无官役，昨日朝廷钦赐了我几张空名告身劄付，我安你主人在你那山东提刑所做个理刑副千户，……”……（又）问来保道：“你二人替我进献生辰礼物，多有辛苦。”……唤堂候官取过一张劄付，（对吴主管说）：“我安你在本处清河县做个驿丞，倒也去的。”……又取过一张劄付来，把来保名字填写山东鄂王府，做了一名校尉。

作为对西门庆屡次赠送厚礼的答谢，蔡京不但把“一介乡民”西门庆一下子封为执掌一省刑狱的理刑官，而且把送礼来的西门庆奴才也封了官。什么纲常法纪，在他眼里一文不值！他这样做的结果，当然是西门庆的礼越送越重。至五十五回蔡京做寿，西门庆送的礼物，就有黄金二百两、明珠十颗、玉杯犀杯各十对、赤金攒花爵杯八只以及其他许多贵重东西。至于别

的官僚，跟蔡京也是一丘之貉。他们对于广有财产、又跟蔡京关系密切的西门庆，勾结、奉承还来不及，哪里会跟他作对？曾孝序为了维护封建纲纪而毅然弹劾西门庆，结果自找倒霉。既然如此，心狠手辣又慷慨地向官僚们馈送财物的西门庆，又怎会不无往而不利呢？

所以，《金瓶梅词话》是把西门庆的经历放在特定的政治背景下来描写的，它深刻地显示出：西门庆的飞黄腾达并不是个别的、偶然的现象，而是当时政治环境的必然产物。尤其有意思的是：据七八八、八十七回所写，当地的一个想跟西门庆合作的富户张二官，在西门庆死后，立即采取跟西门庆同样的行贿手法，顶了西门庆的缺，做了提刑官；西门庆原拟利用其跟官府的关系包揽为朝廷购古器的买卖，已被张二官包揽去了；围绕在西门庆身边的帮闲已追随在张二官身后；连西门庆的小老婆李娇儿都成了张二官的妾。换言之，一个跟西门庆类似的人物已经继承了他的事业。在那个时代里，西门庆是死不绝的，西门庆式的罪行既不会停止，也不会间断。

应该说，在《金瓶梅词话》以前或同时的我国小说中，没有一部能够象它那样深切地揭示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败。就元明两代的著名小说来看，《三国志通俗演义》虽有若干处涉及人民的苦难，但那是在动乱时期发生的，并不能代表封建社会的一般情况；《封神演义》虽也揭露了纣王的残暴和昏乱，但同时又歌颂了周文王、武王的仁德，而且最后是周取代了殷，所以它并不是对于社会的批判；《西游记》是神魔小说，更属于别一范畴；在这方面唯一可资比较的，只有《水浒传》。《水浒传》里被害死而又毫无抵偿的，其实仅林冲娘子一人。宋江、卢俊义虽被害死，但死后成了神，皇帝又为他们建庙，四时享受祭祀，实在不能算是怎么不幸（今天看来，死后成神云云当然只是鬼话，但在那个迷信盛行的时代，这却是颇可安慰的结局）。

除此以外，如解珍、解宝之被毛太公陷害，宋江、花荣之被刘高陷害，柴进之被高廉陷害等等，其结局全都是被害者安然无恙，害人者遭受恶报，正义伸张，人心大快。自然，这是歌颂反抗，应该肯定。但另一方面，人们也不能不有点怀疑：在那样黑暗的社会、残酷的统治下，正义能这样频繁地得到伸张，社会的蠹贼能如此经常地被歼除，善良的人们多数都能得到若是美满之反抗结果吗？王国维氏在《〈红楼梦〉评论》中说：“吾国之文学，以挟乐天的精神故，往往说诗歌的正义，善人必令其终，而恶人必罹其罚：此亦吾国戏曲、小说之特质也。”《水浒传》虽没有完全体现这种“乐天的精神”，但却不可否认地受有它的影响，给那个暗黑的现实涂上了若干理想的色彩。说得明白一些，在对现实的揭露上，《水浒传》并不是充分现实主义的。

在《金瓶梅词话》中，我们却看到了许多无告的沉冤、难雪的不平：武大被毒死了，首犯西门庆却逍遥法外，虽英雄如武松，也只不过杀死了两个从犯——王婆与潘金莲；宋蕙莲被害死了，她的父亲想给她报仇，于是也被迫害而死；苗员外惨遭杀害，主犯苗青却因此成了富豪；冯淮被孙文相等打成重伤身死，但凶犯只出了十两烧埋银完事（六十七回），来旺被西门庆霸占了妻子，自己还遭受酷刑，押回原籍，……所有这一切，都使人深深感到那个社会的暗无天日。尤其令人感到压抑的是：这个作恶多端的西门庆，却在荣华富贵中度过了一生，享尽了福，没有受到任何惩罚。虽然死时只有三十三岁，但那是因他纵欲过度，也即享受了过多的兽性的快乐，而并非“恶有恶报”的惨死。而且，他连在阴间也没有受到什么报应。在作品的最后一回，写他的鬼魂跟武大等人的鬼魂一起去投胎，同时说明他来世依旧做富户，被他害死的那些人也不会再对他报复，——因为普静禅师已经告诫过这些鬼魂：“汝当各托生，

再勿将冤结”，“改头换面轮回去，来世机缘莫再攀。”（一百回）王国维氏所谓“诗歌的正义”，在这里连影子都找不到了；人们所看到的，只是封建社会里常见的、能够反映本质的现象：凶狠残忍的剥削者、压迫者终身受用不尽，善良的人们一辈子在苦难中煎熬、悲惨地死亡。从这点来说，《金瓶梅词话》所显示的，乃是中国小说史上第一次出现的、并未涂上理想色彩的、压得人喘不过气来的真实。这也就意味着：在中国小说领域中，现实主义向前跨进了一步。

还必须指出，这种真实是打着作者所处的那个特定时代的鲜明烙印的。此书的写成，距离明末的农民大起义至多五六十年。而且自嘉靖、隆庆时期以来，中小规模的农民起义时有发生。《金瓶梅词话》虽以暴露统治阶级的罪恶为主，但也写到了宋江率领的农民起义队伍，并明白交代了武松在杀死潘金莲、王婆后的去向：参加农民军。读者从中可以看出：遭受种种宰割的人民，同时也在反抗。至于反抗的规模不大，效果不突出，那是由于在作者所处的时代里人民的反抗原只达到这样的水平。另一方面，万历时期已经有了资本主义的萌芽，也就是说：市民的实力在增长。而《金瓶梅词话》里的西门庆，就其出身来说，正属于市民（当然是市民的上层）。第三回介绍西门庆说：“原是清河县一个破落户财主，就县前开着个生药铺。”“近来发迹有钱，专在县里管理公事，与人把揽，说事过钱，交通官吏”。可见其把揽衙门公事，乃在“发迹有钱”之后。换言之，他并不是依靠把持官府而发迹有钱的。第七回又说他“在县前开着个大生药铺，又放官吏债”；更可见其所以能把揽公事、交通官吏，乃是“放官吏债”之故。而其所以能有钱“放官吏债”，当是依靠其所开的生药铺。而且，在他做官以后，虽也贪赃枉法，其生活的主要来源还是商业收入。第三十�回他对应伯爵说：“咱家做着些薄生意了，料着也过了日，那里希罕

他这样钱（指行贿的钱——引者）？”这虽近于自夸，但他主要不是靠赃款过日，也是事实。总之，他是以市民的身分，靠经商致富，再以此为凭借，在政治上取得显赫地位的。他之与封建统治集团狼狈为奸，说明当时的市民阶层还是一个独立的政治力量；而他之得以爬上这样的政治地位，又反映出当时的封建统治集团已不得不降尊纡贵，寻求市民中上层人物的助力，也就是反映了封建统治阶级力量的削弱和市民阶层的逐步壮大。由此看来，《金瓶梅词话》虽然显示了当时政治的黑暗、腐败，人民的深重苦难，但绝不意味着这种现实是不可改变的，因为，那将要导致变革的因素——农民起义的星星之火和市民阶层的兴起——也同时出现于作品之中。自然，由于历史的局限，作者和当时的读者都没有意识到这两者的重要性，从而作者未曾对此加以阐发，但我们并不能因此而说作者夸大了黑暗势力和抹煞了变革现实的力量。倒是应该说：《金瓶梅词话》对社会现实作了清醒的揭露和富于时代特征的描绘。

## （二）

如同恩格斯所指出的：“现实主义的意思是，除细节的真实外，还要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作为现实主义在我国小说领域中的进一步发展，《金瓶梅词话》在人物形象的塑造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功。

在《金瓶梅词话》以前的我国古代小说中，最以写人物擅场的是《水浒传》（百回本《西游记》的成书年代是否在《金瓶梅词话》之前，难以断言，姑不置论）。金圣叹甚至说：“《水浒传》写一百八个人性格，真是一百八样。”（《读第五才子书法》）虽不尽然，但其主要人物却确实各有性格。较之《水浒》，《金瓶梅词话》又有了新的特点和成就。

我国的通俗小说是从民间的“说话”发展而来。所谓“话”，

即故事之意。它首先是以故事情节来吸引人的。相形之下，对于人物性格的描写就成了次要的事，在作品中没有独立的地位和价值。即使是《水浒传》，也只是在那些根据情节需要而设计的事件中注意人物性格的描写，却没有仅仅为了显示人物性格而对情节发展并无多大意义的事件，这说明作者的主要着眼点还在于情节。例如，该书第三回写鲁达和史进同去酒楼，路上遇见李忠在使枪棒卖膏药，鲁达要李忠一起去喝酒，李忠想等膏药卖完了再去，鲁达就把围着李忠看热闹的人都赶跑，使李忠没了主顾，只得马上跟他们走。及至到了酒楼上，因周济金翠莲，鲁达向李忠借钱，李忠拿出二两来银子，鲁达嫌少，“把这两两银子丢还了李忠”。这都很能表现鲁达的性格。但作者之设计鲁达跟李忠见面的事件，其目的却不仅在此。其后鲁智深打周通，周通请李忠来报仇，李忠因与智深是旧日相识的朋友，遂和平解决了此一争端。若没有第三回鲁达与李忠见面的一幕，打周通以后的情节就不可能成为现在这种样子了。可见这一幕乃是为后来的情节发展准备条件的。但在《金瓶梅词话》中，却有不少仅仅为了显示人物性格而对情节发展并无什么意义的事件，说明作者的主要着眼点已在于人物的性格描写而不在故事情节了。这在我国小说史上是一个极为重要的进步。例如，《金瓶梅词话》第八回，写潘金莲因等西门庆不来，拿迎儿来出气：

……于是不由分说，把这小妮子跣剥去了身上衣服，拿马鞭子下手打了二三十下，打的妮子杀猪也似叫。……打了一回，穿上小衣，放起他来，吩咐在旁打扇。打了一回扇，口中说道：“贼淫妇，你舒过脸来，等我掐你这脸皮两下子。”那迎儿真个舒着脸，被妇人尖指甲掐了两道血口子，才饶了他。

这个事件，对作品的情节发展毫无影响，但却深刻显示了潘金莲的凶残、暴戾。当然，在这以前，潘金莲已经毒死了武大，

其狠毒的一面已经暴露出来，但那还可说是由婚姻不如意所造成，跟虐待迎儿的性质有所不同。所以，为了充分揭示潘金莲的残忍，此等描写是不可或缺的。此外如五十四回写西门庆与应伯爵等游郊园，五十七回写道长老募缘，西门庆施银五百两，等等，也都很能表现人物性格，但对整部作品的情节发展来说，却都并无意义。

总之，在《金瓶梅词话》之前的我国古代小说，以情节为主，力争故事的曲折离奇、引人入胜，《金瓶梅词话》则以描写人物为主，故事情节也转为平淡无奇。从这点来说，《金瓶梅词话》在我国古代小说中开辟了一个新的方向，《儒林外史》和《红楼梦》乃是它的后继。《石头记》的脂评说它“深得《金瓶》壸奥”（甲戌本十三回第五页眉批），实非无见。

那么，《金瓶梅词话》的这种新的创作原则带来了什么结果呢？简言之，是作品中的人物性格趋于复杂化，从而更为真实、生动和丰满。

在《金瓶梅词话》以前，即使是像《水浒》这样的优秀作品，其人物性格也是单一的：在坏人身上，除了恶德以外没有别的东西；在好人身上，纵有缺点，都无损于其作为好人的基本品质，如鲁达的性急、好酒等等，在某种意义上正是草莽英雄的本色。但实际生活当然并不如此简单。在阶级社会里，统治的思想就是统治阶级的思想。虽是劳动人民中的英雄人物，也难免或多或少地染上剥削阶级的坏思想、坏作风，何况古代小说中的所谓好人，许多都是剥削阶级中的人物，岂能如此单纯、完美？至于所谓坏人，也都有其发展过程，其思想感情中也不会毫无矛盾，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矛盾存在于一切过程中”。因此，这种单一的人物性格至少是不完整的，有时甚至可说是没有说服力的、不真实的。而《金瓶梅词话》中的主要人物形象，却都克服了这样的缺点。让我们举几个例子。

这部作品里的第一主角应该说是西门庆。他自私、狠毒、贪婪、好色，这是每个读过《金瓶梅词话》的人都留有深刻印象的。但这些恶德的表现形式极为复杂，有时看起来甚至像是与此相反的东西。以他跟李瓶儿的关系来说，他先奸骗了李瓶儿，又得了李瓶儿的许多钱财，本已跟李瓶儿约好，“（五月）二十四日行礼，出月初四日准娶”（第十七回），后因其所投靠的杨提督倒台，他怕连累，在家避祸不出，对李瓶儿却连个信都不给。到了约定行礼之日，李瓶儿派人送头面来，他不见来人，只叫小厮对那人说：“教你上覆二娘（李瓶儿），再待几日儿，我爹出来往二娘那里说话。”（同上）但却根本不把李瓶儿放在心上，不但到了原定迎娶的六月初四日仍然不理不睬，甚至在他知道自己已经平安无事之后，也不立即跟李瓶儿联系。等到得知李瓶儿因他没有消息，染病将死，经蒋竹山治愈，已与竹山成婚，他不但不为自己对李瓶儿不负责任、害得她差点死去而内疚，却对瓶儿十分痛恨，用计陷害了蒋竹山，使李瓶儿成为他的第六个妾。李瓶儿一进门，他又故意在精神上加以折磨，迫使李瓶儿上吊。救活后，他还把瓶儿毒骂一顿，并用马鞭抽打，瓶儿苦苦哀求才罢。在这些地方，充分显示了他的自私与狠毒。但到第二天，李瓶儿给他看了她所带来的许多金银财宝，他对李瓶儿就变得言听计从了，以致潘金莲取笑他说：“使的你狗油嘴里推磨，不怕你不走”（二十回）。这就暴露了他的贪婪本性。第二年，李瓶儿给他生了个儿子，他对瓶儿更加宠爱了，但实际上不过把李瓶儿作为泄欲的工具。即使在李瓶儿的经期，他也要满足自己的兽欲（见第五十回）。李瓶儿就是被他和潘金莲共同害死的。第六十一回通过良医何老人交代李瓶儿得病致死的原因说：“这位娘子乃是精冲了血管起来（的病），然后着了气恼。气与血相搏则血如崩。……”“气恼”是潘金莲给她受的，作为起病主因的“精冲了血管”，则